金桥街关于开展消防安全、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方案

各部门、村（居）委会：

根据市、区文件要求，结合街道实际情况，自即日起，在全街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、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为认真贯彻文件要求，严格落实部署安排，深刻吸取近期重特大事故教训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增强忧患意识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以消防安全、危险化学品等行业领域为重点，集中开展专项检查，有效防范并消除安全隐患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二、专项检查重点内容

（一）消防安全工作。以劳动密集型企业、商铺门脸、居民社区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为重点，采取行业督查、网格排查、单位自查、专业抽查等方式，集中开展专项整治。一查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责任落实以及自查自改情况；二查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、违规设置库房、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问题；三查锁闭占用疏散楼梯、疏散通道堆放可燃杂物问题；四查防火分隔不到位、电缆竖井管道防火封堵不到位问题；五查消防设施损坏停用、消防给水系统关闭问题；六查违规敷设电气线路、违规电气焊作业问题；七查违规使用空置厂房存放易燃易爆物品问题；八查违规搭建易燃可燃彩钢板房问题。

（二）危险化学品。按照《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（试行）》，对所有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，在检查专项行动明确的重点企业、重点区域、重点行业基础上，加强对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的检查力度，确保做到全产业、全链条、地毯式、全覆盖、无死角。紧盯危险化学品仓储管理等关键环节，摸清每家企业、每个仓库的底数，着力检查危化品单位能否立即提供货物清单、清单与实物是否一致等内容。严把隐患整改标准，坚持效果导向，时间服从效果，隐患排查不到位不收兵、整改不到位不收兵。

三、组织实施方式

（一）开展自查。各村居、各企业对照重点检查内容开展针对性自查，全面梳理各自区域内各个部位、每个环节、每个岗位存在的安全风险和隐患，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计划，明确整改责任、措施、资金、时限、预案，确保各类隐患和问题按时整改。

（二）专项检查。在各村居、各企业自查的基础上，街道相关部门对重点单位进行突击检查、随机抽查，对发现隐患的企业，现场下达执法文书，并督促企业立即整改，落实防范措施，坚决防止因隐患整改不到位酿成事故，影响周边企业单位安全。发现企业存在违法行为的，即时上报区应急管理局进行查处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各部门、村（居）委会要充分认识当前消防安全、危险化学品等重点领域安全形势的复杂性、严峻性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决打好重大安全风险攻坚战，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二）强化主体责任，立即开展自查。各部门、村（居）委会要立即行动、精心组织，明确主要任务、重点内容和工作要求，确保检查工作有序推进。要以最坚决的态度、最严格的要求、最有效的措施，铁腕整治企业安全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。

（三）强化指导服务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监督。各部门、村（居）委会自查中遇到的问题，及时反馈相关部门，切实提高自查成效。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，对专项检查工作期间查处的重大违法违规企业一律在主流媒体曝光，形成强大舆论声势。严格落实安全隐患举报奖励制度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安全监督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问责，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。各部门、村（居）委会要严格对照安全隐患检查标准，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和事故隐患的，一律严肃追责问责，顶格处理。要严格隐患整治，一盯到底，做到闭环管理。要加强监督考核，对自查走形式、安全隐患整治不彻底、执法查处不严格而导致事故发生的，坚决倒查责任、依法依纪，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2019年4月11日

天津市东丽区金桥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 2019年4月11日印发